

臺南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實體研習計畫

- 一、 依據：臺南市 108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二、 目的：
 - (一)提升本市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之專業回饋品質。
 - (二)培訓教師專業發展三類專業回饋人員。
 - (三)整合本市國教輔導團及地方輔導群之輔導諮詢功能。
- 三、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白河區白河國小、佳里區佳里國小。
- 四、 參加對象：本市於 107 學年度進行調查，各校回報三類專業回饋人才認證狀況如附件 2，請各校評估校內專業回饋人才需求及現況，鼓勵各類教師參與研習培訓並結合校內公開授課運作取得認證。
 - (一) 專任教師(含兼任行政教師)：尚未參與過三類人才培訓課程或取得認證者。
 - (二) 3 年內之初任教師：務必至少完成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實體研習課程。
 - (三) 本市國教輔導團：請各團掌握團員認證狀況，並規劃於 2 年內至少完成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實體研習課程。
 - (四) 長期代理（課）教師：請學校鼓勵至少完成初階回饋人員研習課程。
- 五、 報名方式：請逕至本市中小學教師學習護照系統報名，各場次如未達基本人數即取消開課，並於研習日三天前公告周知。
 - (一)初階研習：每場次為 1 天研習，報名人數 20 人以上開課，上限 60 人。
 - (二)進階研習：每場次需報名完整 2 天研習，報名人數 20 人以上開課，上限 60 人。
 - (三)教學輔導教師研習：每場次需報名完整 4 天研習，報名人數 15 人以上開課，上限 40 人。
- 六、 課程內容：
 - (一)初階：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3 小時)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3 小時)
 - (二)進階：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1)(6 小時)
教學歷程檔案製作與運用(3 小時)
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習社群(3 小時)
 - (三)教輔：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3 小時)
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3 小時)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2)(6 小時)
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與評量(6 小時)
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3 小時)
教學行動研究(3 小時)

七、課程規劃

研習類別	場次	研習日期	研習地點	承辦學校	研習課程內容	研習時數	研習代號
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實體研習	第一場	108.11.5(二)	白河國小	白河國小	1-1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3小時) 1-2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3小時)	6小時	231883
	第二場	108.11.14(四)	白河國小				231884
	第三場	108.11.19(二)	永康勝利國小				231885
	第四場	108.11.21(四)	永康勝利國小				231886
	第五場	108.11.26(二)	永康勝利國小				231887
	第六場	108.12.3(二)	佳里國小				231888
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實體研習 (每場次需報名完整2天研習)	第一場	108.11.21(四) 108.11.22(五)	白河國小	白河國小	2-1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1)(6小時) 2-2教學歷程檔案製作與運用(3小時) 2-3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習社群(3小時)	12小時	231958 231959
	第二場	108.12.5(四) 108.12.6(五)	永康勝利國小	佳里國小			231929 231930
	第三場	108.12.7(六) 108.12.8(日)	白河國小	白河國小			231961 231963
	第四場	108.12.13(五) 108.12.14(六)	佳里國小	佳里國小			231931 231932
教學輔導教師認證實體研習 (每場次需報名完整4天研習)	第一場	108.12.12(四) 108.12.13(五) 108.12.14(六) 108.12.15(日)	白河國小	白河國小	3-1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3小時) 3-2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3小時) 3-3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2)(6小時) 3-4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學與評量(6小時) 3-5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3小時) 3-6教學行動研究(3小時)	24小時	231977 231978 231979 231980
	第二場	108.12.19(四) 108.12.20(五) 108.12.21(六) 108.12.22(日)	佳里國小	佳里國小			231933 231934 231935 231936

八、參加本研習人員核與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由學習護照登錄研習時數。

九、若因天災或相關因素，若本市宣布停班或停課，則研習將取消，並各校教師留意本局公告系統，若本市無宣布停班停課，則研習活動照常辦理，如遇雨天請參加教師提前出門並注意交通安全。

十、本活動所需經費由本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十一、本案聯絡人：白河國小 沈千又主任 06-6852177#2012、佳里國小 陳春蓮主任 06-7222031#711。

十二、承辦本活動有功人員請依據「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依權責辦理敘獎。